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考試院 函

地址：台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號

傳 真：02-82366497

承辦人員：劉心茹

聯絡電話：02-82366496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8月7日

發文字號：考授銓法五字第1084839545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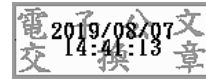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

主旨：關於貴府經濟發展局編制表修正，並自民國108年10月1日
生效一案，同意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銓敘部案陳貴府108年7月30日高市府人力字第
1083069360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高雄市政府

副本：法務部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（均附原函影本及編制表各1份）（以
上均含附件）、本院第二組（附原函影本及其附件各1份）



高雄市政府 1080807



10804466000